

##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3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在北京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名，实到董事十名，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姜修昌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以 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关于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同日披露的《国药股份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）

2、以 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同日披露的《国药股份关于召

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)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3日